

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玉溪市司法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9,139,642.5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16,141,276.07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600,00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089,206.1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50,281.4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955,772.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9,739,642.58	本年支出合计	57	20,236,535.70
使用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717,407.18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220,514.06
总计	30	20,457,049.76	总计	60	20,457,049.7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玉溪市司法局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1	2	3	4	5	6	7	8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9,739,642.58	19,139,642.58	0.00	0.00		0.00	0.00	600,00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644,382.95	15,044,382.95	0.00	0.00		0.00	0.00	600,000.00
20406		司法	15,644,382.95	15,044,382.95	0.00	0.00		0.00	0.00	600,00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10,147,083.12	10,147,083.12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00,689.36	1,800,689.36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1,175,846.00	575,846.00	0.00	0.00		0.00	0.00	600,00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595,086.72	595,086.72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8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 考试	244,092.50	244,092.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540,000.00	54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12		法治建设	461,174.26	461,174.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50		事业运行	361,700.86	361,700.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318,710.13	318,710.1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9,206.14	2,089,206.1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89,206.14	2,089,206.1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17,175.30	1,017,175.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7,000.00	27,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出	963,152.00	963,15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 缴费支出	81,878.84	81,878.8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50,281.49	1,050,281.4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50,281.49	1,050,281.4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21,975.31	521,975.3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960.45	22,960.4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55,002.43	455,002.4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支出	50,343.30	50,343.3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55,772.00	955,77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55,772.00	955,77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19,792.00	919,79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5,980.00	35,9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玉溪市司法局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20,236,535.70	15,437,299.59	4,799,236.1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6,141,276.07	11,342,039.96	4,799,236.11			
20406		司法	16,141,276.07	11,342,039.96	4,799,236.11			
2040601		行政运行	10,147,083.12	10,099,633.12	47,450.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05,482.48	483,770.98	1,721,711.50			
2040605		普法宣传	1,177,131.00		1,177,131.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595,086.72	396,935.00	198,151.72			
2040608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244,092.50		244,092.50			
2040610		社区矫正	540,000.00		540,000.00			
2040612		法治建设	461,174.26		461,174.26			
2040650		事业运行	361,700.86	361,700.86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409,525.13		409,525.1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9,206.14	2,089,206.1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89,206.14	2,089,206.1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17,175.30	1,017,175.3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7,000.00	27,00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63,152.00	963,152.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1,878.84	81,878.8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50,281.49	1,050,281.4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50,281.49	1,050,281.4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21,975.31	521,975.3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960.45	22,960.4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55,002.43	455,002.43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50,343.30	50,343.3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55,772.00	955,772.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55,772.00	955,772.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19,792.00	919,792.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5,980.00	35,98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玉溪市司法局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9,139,642.5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5,449,176.07	15,449,176.07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089,206.14	2,089,206.1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50,281.49	1,050,281.4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55,772.00	955,772.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9,139,642.58	本年支出合计	59	19,544,435.70	19,544,435.7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404,793.1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404,793.12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9,544,435.70	总计	64	19,544,435.70	19,544,435.7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总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玉溪市司法局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合计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公共安全支出	404,793.12	0.00	404,793.12	19,139,642.58	15,437,299.59	3,702,342.99	19,544,435.70	15,437,299.59	12,695,534.54	2,741,765.05	4,107,136.11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04,793.12	0.00	404,793.12	15,044,382.95	11,342,039.96	3,702,342.99	15,449,176.07	11,342,039.96	8,614,450.21	2,727,589.75	4,107,136.11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404,793.12	0.00	404,793.12	15,044,382.95	11,342,039.96	3,702,342.99	15,449,176.07	11,342,039.96	8,614,450.21	2,727,589.75	4,107,136.11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0.00	0.00	0.00	10,147,083.12	10,099,633.12	47,450.00	10,147,083.12	10,099,633.12	8,199,119.35	1,900,513.77	47,4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4,793.12	0.00	404,793.12	1,800,689.36	483,770.98	1,316,918.38	2,205,482.48	483,770.98	0.00	483,770.98	1,721,711.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0.00	0.00	0.00	575,846.00		575,846.00	575,846.00				575,84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6			律师管理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0.00	0.00	0.00	595,086.72	396,935.00	198,151.72	595,086.72	396,935.00	119,800.00	277,135.00	198,151.72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8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0.00	0.00	0.00	244,092.50		244,092.50	244,092.50				244,092.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0.00	0.00	0.00	540,000.00		540,000.00	540,000.00				54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12			法治建设	0.00	0.00	0.00	461,174.26		461,174.26	461,174.26				461,174.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50			事业运行	0.00	0.00	0.00	361,700.86	361,700.86		361,700.86	361,700.86	295,530.86	66,17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0.00	0.00	0.00	318,710.13		318,710.13	318,710.13				318,710.1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2,089,206.14	2,089,206.14		2,089,206.14	2,089,206.14	2,075,030.84	14,175.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00	0.00	0.00	2,089,206.14	2,089,206.14		2,089,206.14	2,089,206.14	2,075,030.84	14,175.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00	0.00	0.00	1,017,175.30	1,017,175.30		1,017,175.30	1,017,175.30	1,003,600.00	13,575.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00	0.00	0.00	27,000.00	27,000.00		27,000.00	27,000.00	26,400.00	6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0.00	0.00	0.00	963,152.00	963,152.00		963,152.00	963,152.00	963,15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00	0.00	0.00	81,878.84	81,878.84		81,878.84	81,878.84	81,878.8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00	0.00	0.00	1,050,281.49	1,050,281.49		1,050,281.49	1,050,281.49	1,050,281.4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0.00	0.00	0.00	1,050,281.49	1,050,281.49		1,050,281.49	1,050,281.49	1,050,281.4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00	0.00	0.00	521,975.31	521,975.31		521,975.31	521,975.31	521,975.3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00	0.00	0.00	22,960.45	22,960.45		22,960.45	22,960.45	22,960.4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00	0.00	0.00	455,002.43	455,002.43		455,002.43	455,002.43	455,002.4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50,343.30	50,343.30		50,343.30	50,343.30	50,343.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0.00	955,772.00	955,772.00		955,772.00	955,772.00	955,77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0.00	0.00	0.00	955,772.00	955,772.00		955,772.00	955,772.00	955,77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0.00	0.00	0.00	919,792.00	919,792.00		919,792.00	919,792.00	919,79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0.00	0.00	0.00	35,980.00	35,980.00		35,980.00	35,980.00	35,9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玉溪市司法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665,089.5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24,145.05	310	资本性支出	17,620.00
30101	基本工资	2,436,508.00	30201	办公费	249,844.03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622,903.00	30202	印刷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7,620.00
30103	奖金	1,765,974.00	30203	咨询费	3,00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53,010.00	30205	水费	42,344.93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63,152.00	30206	电费	51,735.96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1,878.84	30207	邮电费	52,160.85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44,935.76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55,002.43	30209	物业管理费	520,707.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7,335.14	30211	差旅费	186,60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919,792.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95,696.5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04,598.37	30214	租赁费	88,835.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30,445.00	30215	会议费	5,97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00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030,00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338,392.09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73,50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64,918.72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445.00	30229	福利费	138,832.67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208.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67,924.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助	0.00
30399	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7,475.3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2,695,534.54		公用经费合计				2,741,765.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玉溪市司法局

项目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56,400.54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835,680.57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00
30101	基本工资	0.00	30201	办公费	347,212.11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516,970.44	311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102	津贴补贴	0.00	30202	印刷费	14,707.00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142,500.00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318,710.13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0906	大型修缮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0.00	30206	电费	0.00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4,100.00	30908	物资储备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98,714.00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78,537.67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0.00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24,50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04,135.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92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820,369.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04,135.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0,92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85,42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540,340.76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经济分类支出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玉溪市司法局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类	款	项	科目名称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栏次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备注：玉溪市司法局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玉溪市司法局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结转	结余			合计	结转	结余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栏次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备注：玉溪市司法局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安排的支出，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公开10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玉溪市司法局

项 目	行次	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统计数
栏 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	—	—
（一）支出合计	2	56,208.00	56,208.00	56,208.00
1. 因公出国（境）费	3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	26,208.00	26,208.00	26,208.00
（1）公务用车购置费	5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26,208.00	26,208.00	26,208.00
3. 公务接待费	7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1）国内接待费	8	—	—	30,000.00
其中：外事接待费	9	—	—	0.00
（2）国（境）外接待费	10	—	—	0.00
（二）相关统计数	11	—	—	—
1.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2	—	—	0
2.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3	—	—	0
3.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4	—	—	0
4.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5	—	—	2
5.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6	—	—	44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7	—	—	0
6.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8	—	—	401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9	—	—	0
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20	—	—	0
8.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1	—	—	0
二、机关运行经费	22	—	—	2,741,765.05
（一）行政单位	23	—	—	2,741,765.05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24	—	—	0.00
注：1.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为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三公”经费相关统计数是指使用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相关批次、人次及车辆情况。				
2. “机关运行经费”填列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表

公开 11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玉溪市司法局

项 目	行次	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统计数
栏 次		1	2	3
“三公”经费支出	1	—	—	—
（一）支出合计	2	56,208.00	56,208.00	56,208.00
1. 因公出国（境）费	3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	26,208.00	26,208.00	26,208.00
（1）公务用车购置费	5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26,208.00	26,208.00	26,208.00
3. 公务接待费	7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1）国内接待费	8	—	—	30,000.00
其中：外事接待费	9	—	—	0.00
（2）国（境）外接待费	10	—	—	0.00

注：本表所列“三公”经费为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国有资产使用情况表

公开12表

部门：玉溪市司法局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资产总额	资产原值合计	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对外投资/ 有价证券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其他资产	
					小计		房屋构筑物		车辆		单价200万以上 大型设备		其他固定资产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合计	1.00	26,077,813.45	30,558,043.49	284,028.30	11,576,206.62	7,134,774.45	4,500,000.00	4,312,500.00	745,083.23	0.00	0.00	0.00	6,331,123.39	2,822,274.45	0.00	18,520,180.13	162,960.00	124,162.13	14,668.44	14,668.44

注：1. 资产总额=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净值）+对外投资/有价证券+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净值）+其他资产（净值）；
 2. 资产原值合计=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原值）+对外投资/有价证券+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原值）+其他资产（原值）；

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玉溪市司法局

公开12表

	<p>(一) 部门概况</p>	<p>我部门编制部门预算单位共3个。其中：财政全额供给单位2个；差额供给单位1个；定额补助单位0个；自收自支单位0个。财政全额供给单位中行政单位1个；事业单位1个。截至2023年12月统计，在职人员编制52人，其中：行政编制 43人，事业编制9人。在职实有47人，其中： 财政全额保障45人，财政差额补助2人，财政专户资金、单位资金保障0人。离退休人员 34人，其中： 离休 0人，退休 34人。车辆编制2辆，实有车辆2辆。中共玉溪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设在玉溪市司法局，设置市委依法治市办秘书科。玉溪市司法局内设12个内设科室，分别是办公室、依法行政与立法科、行政执法协调监督科、行政复议与应诉科一科、行政复议与应诉科二科、行政复议与应诉科三科、普法与依法治理科、社区矫正管理科、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科、公共法律服务管理科、律师工作管理科、装备财务科、依法治市办秘书科、政治部（警务部）、党建办公室。玉溪市司法局所事业单位2个：玉溪市法律援助中心、玉溪仲裁委员会秘书处。（一）、办公室（玉溪市司法行政系统应急处突指挥中心）。负责机关日常运转工作。负责本系统突发事件处置、监控、报警、信息、保密、应急指挥等工作。承担本系统信息化建设工作。负责本局信访工作。负责协调、联系驻玉监狱、戒毒所、省监狱管理局玉溪监狱管理科工作。其他专项工作：全面深化改革、政务公开、消防等工作。（二）、依法行政与立法科。负责统筹推进全市依法行政、建设法治政府工作。指导、监督市政府各部门、县区政府依法行政工作。负责面向社会征求市政府规章、规范性文件制定项目建议，加强组织协调和督促指导。研究提出立法与改革决策相衔接的意见措施。负责市政府规章报送省政府、市人大常委会备案工作。负责市政府规章、规范性文件编撰、解释、清理、立法后评估工作。负责市人大常委会、省政府、省直部门征求市政府意见的法律草案、法规草案、部门规章草案的办理。</p>
<p>一、部门基本情况</p>	<p>(二) 部门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p>	<p>紧紧围绕市委、政府的中心工作，加强法治宣传教育，拟定好玉溪市“八五”普法规划并认真组织实施，使公民的法治意识进一步提高，县区法治创建工作进一步深化。认真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人民调解工作进一步制度化、规范化，进一步打牢维护社会稳定的“第一道防线”，人民调解成功率在95%以上。建立健全法律服务工作体系，加强对法律服务工作者的教育管理，严守职业道德和执业纪律，为全市经济发展社会稳定做好法律服务工作，为各级政府、企事业单位当好法律顾问。农村基层法律服务“三个一”实现全覆盖、每个乡（镇）有3名以上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省级规范化司法所达标15个以上、“四室一站”建设全部达标，争取每个司法所工作人员达到3—5名，装备进一步得到改善和加强。开展好社区矫正安置帮教工作，进一步提高社会化管理水平。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和信息平台建设，进一步改善司法行政系统执法办公条件。加强队伍建设，使全市司法行政队伍整体素质得到明显提高。</p>
	<p>(三) 部门整体收支情况</p>	<p>2023年部门整体收入20,45.7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1913.96万元，其他收入60.00万元，年初结转71.74万元。 部门整体支出2023.6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543.73万元（人员经费支出1269.55万元，公用经费支出274.18万元）；项目支出479.92万元，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支出83.57万元；年末结余22.0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00万元，项目支出22.05万元。”</p>
	<p>(四) 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建设情况</p>	<p>我单位把制度建设作为开展项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关键环节，根据国家和省市有关文件要求，结合市政府工作实际，制定了《玉溪市司法局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玉溪市司法局社区矫正矫正指挥控制中心管理制度》、《玉溪市司法局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玉溪市司法局内控制度报告》、《玉溪市司法局行政成本控制制度》《玉溪市司法局财务收支管理规定》《玉溪市司法局法律顾问管理办法》《玉溪市司法局公务用车管理使用规定》《玉溪市司法局议事决策制度》《玉溪市司法局“三公”经费管理规定》《玉溪市司法局国有资产管理规定》《玉溪市司法局政府采购管理规定》等制度，对预算绩效项目实施过程进行控制；规范我单位的财务管理及内控管理；进一步加强了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p>

	(五) 严控“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三公经费”支出数5.62万元万元，总体支出未超出预算。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62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38万元，增加112.00%，原因：因2022年的车辆保险未能办理，于2023年用2023年车辆运维费支付，导致2023年车辆运维费比2022年增加；公务接待费3.0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88万元，增加42.00%，原因：党的二十大召开，接待省委督察组安保维稳督查接待费增加。因公出国境0万元，与上年对比无变化。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绩效自评的目的是为了规范和加强财政支出管理，强化支出责任，建立科学、规范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体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项目单位绩效自评能够及时总结经验，改进管理措施，不断增强和落实绩效管理责任，完善工作机制，有效提高资金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率。我单位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会议精神，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系列决策部署，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强化了法治宣传教育，提升了全民法治素养。加强了人民调解工作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强化了社区矫正和安置帮教工作；强化了法律服务体系建设服务经济发展和百姓民生。推进全民普法。指导、监督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工作。指导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指导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建设。	
	(二) 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	2023年3月25日，为加强预算绩效管理，落实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根据《中共玉溪市委办公室玉溪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云南省委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的通知》(玉办通〔2019〕23号)和《玉溪市财政局关于转发〈云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云南省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玉财投〔2020〕6号)文件要求，为确保对部门整体支出和预算项目支出高效有序开展绩效评价工作，我单位对2023年预算部门整体支出和实施项目按规定的程序开展绩效评价，本着“谁使用、谁管理绩效”、“花钱必问效”的原则，组织开展本单位的绩效评价工作，研阅文件精神积极向单位领导汇报，制定实施方案，召开自评工作会，下发《2023年绩效自评实施方案》。组织各项目部门开展绩效自评。
		2. 组织实施	由装备财务科统计各项目2023年度支出金额并告知项目实施科室，由项目实施科室各自进行项目自评，并由装备财务科审核，由预算绩效评价小组对各项目绩效进行评审，装备财务科根据评审结果汇总，编制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报告，统一报送财政局。
三、评价情况及综合评价结论		全市行政复议机构共收行政复议案件383件，受理358件，办结292件；全市各行政机关参与行政应诉案件401件，办结323件；；全市累计接收社区矫正对象20991人，累计解除社区矫正19379名，2023年共接收社区矫正对象2099人，解除矫正2207人；全市共有安置帮教对象12420人，其中刑满释放6637人，解除社区矫正5783人；全市人民调解共开展矛盾纠纷排查29388次，预防纠纷2850件；调解矛盾纠纷12615件，调解率达100%，调解成功12556件，成功率达99%以上，履行12188件。全市实施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95051件次，开展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8267件，全市共组织评查行政执法案卷10895卷。为民营企业办理知识产权设立、流转、权利救济、争议解决等相关方面事项公证4件。及时调处涉企矛盾纠纷504件，调处成功504件，成功率达100%。为企业提供优质高效的仲裁服务，共受理仲裁案件63件，涉案标的10742.69万元。建立市、县（市、区）、街道（乡镇）、村（社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789个，12348”法律服务热线与“12345”政务服务热线电话实现深度融合、双号运行，共接听法律服务电话2322通（其中夜间接听电话495通），满意率评价为99.52%。全市办理法律援助案件7144件，其中：刑事案件1958件、民事案件1008件，受援对象7144人。深入推进公证领域“放管服”改革，全面推广公证“最多跑一次”工作。全市公证机构办理公证6973件，涉及标的139亿元。强化司法鉴定行业管理，全市司法鉴定机构共办理鉴定4819件，援助鉴定13件。为各类市场主体提供优质高效的仲裁法律服务，市仲裁委秘书处共受理仲裁案件77件，以调解和解结案36件，以裁决结案34件。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p>存在的问题： 1. 绩效管理人员对绩效评价工作的重要性认识有待进一步提高。2. 因财政困难，资金管控，项目资金未能形成实际支付。</p> <p>下一步改进措施： 1. 将着力于加强宣传力度，对相关人员进行相关督促，加强各项目资金管理科室绩效管理工作的重视程度，为全面绩效管理打好基础，做好铺垫。2. 根据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及时调整预算。3. 在设定量化细化的绩效目标时，更加科学合理的设置绩效指标年度指标值，促使绩效管理水平不断提高，真正发挥绩效管理的作用并加强资金监管，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及效率”</p>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p>根据评价情况积累经验，逐步适应部门和项目特点的绩效自评指标库。及时总结经验，改进管理措施，不断增强和落实绩效管理责任，完善工作机制，有效提高资金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益。在绩效自评结束时，请项目使用科室写出自评总结，总结上一年的经验及不足之处，列出下一年的改进办法，力求使每一分钱都用在刀刃上，使资金利用率最大化。通过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一是增强了各项目单位的绩效评价主体责任意识；二是根据自评情况总结经验，优化下一年度预算资金编制和绩效目标设定。制定部门绩效管理办法及项目工作实施方案，建立长效机制；三是促进各单位规范使用项目资金；四是绩效评价结果结合工作开展情况，完善管理制度，改进管理措施，提高管理水平，降低支出成本，增强支出责任，提高经济和社会效益；作为分配省市级财政预算项目资金的重要依据。绩效评价结果将作为今后年度专项资金分配的重要权重调整因素。</p>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p>1、高度重视绩效管理工作。成立绩效评价工作机构，制订实施方案有计划有步骤的实施绩效评价。2. 规范管理，强化信息报送。切实做好项目实施进展情况报告及任务完成情况等信息的收集和上报工作，做到及时掌握项目执行情况，做到岗位明确、人员落实、责任落实、准备到位。 3. 加强督促跟踪问效。单位领导不定期对项目、资金管理情况进行跟踪检查，按时、按质、按量完成项目建设。</p>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无
备注：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玉溪市司法局

公开13表

部门名称	玉溪市司法局							
部门预算资金(万元)	项目年度支出		年初预算数	预算调整数(调增为“+”；调减为“-”)	预算确定数	执行数(系统提取)	执行率(%)	情况说明
	年度资金总额		21,972,900.00	299.32	2,496.61	2,023.65	81.06	
	基本支出	年度资金总额	1,713.47	-172.94	1,540.53	1,543.73	100.21	
		项目支出	年度资金总额	483.82	472.26	956.08	479.92	
		其中：财政拨款	59.67	472.26	531.93	188.99	35.53	
		其他资金	80.00		80.00	69.21	86.51	
	上年结转		344.15		344.15	221.72	64.43	
部门年度目标	1. 统筹好法治建设各项工作。认真履行依法治市办统筹协调职能。扎实推动全市全面依法治市工作任务完成。认真准备和充分调研论证，制定好我市《法治玉溪建设规划（2021—2025年）》《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21—2025年）》《法治社会建设实施方案（2021—2025年）》三个文件；落实《玉溪市人民政府2022年立法计划》，认真完成3个立法项目的审查工作。加大重点领域行政执法监督力度，进一步提高行政复议案件办案效率和办案质量。继续开展证明事项清理和“减证便民”行动，持续优化法治营商环境。 2. 全力维护社会稳定。认真组织开展“迎建党、防风险、解纷争、强规范、保和谐”专项活动；按照《云南省司法厅关于加强刑释解矫人员安置帮教工作的通知》要求，适时对落实情况开展工作督查。 3. 提升法律服务工作效能。继续做好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和平台建设工作。指导、管理、监督好法律援助、司法鉴定、公证、仲裁工作。做好我市法律职业资格考区考务工作。严格按照司法部、省司法厅工作要求，认真组织好玉溪考区客观题和主观题考务工作。 4. 科学制定全市“九五”普法规划。对照我省“九五”普法规划，结合玉溪实际，科学编制我市“九五”普法规划。认真筹备召开全市第九次法治宣传教育工作会议，总结全市“八五”普法工作情况，启动实施“九五”普法规划。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理法律援助案件数	>=	350	件	485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	>=	1500	人	1269	次数据为审核通过人数	
		社区矫正协勤人员数	=	150	人	150	无偏差	
		组织培训期数	>=	3	次	4		
		培训参加人次	>=	50	人次	565		
		制作发放创文法治宣传	>=	20000	份(部、个、幅、条)	20900	已完成	
		制作普法宣传短视频	>=	50	条	67	已完成	
		审查立法草案数	>=	1	部	4	已完成	
		普法宣传次数	>=	3	次	12	已完成	
		补助人民调解个案补贴	>=	9000	件	4362	因财政困难，资金管控，下半年未能完成补贴	
		质量指标	人民调解案件调处率	=	90	%	100%	无偏差
			人民调解案件调处成功率	>=	95	%	99%	无偏差
			培训出勤率	>=	95	%	100%	无偏差
			信息系统建设变更率	<=	90	%	90%	无偏差
			验收通过率	>=	100	%	100%	无偏差
救助标准执行合规率	=		100	%	100%	无偏差		
时效指标								

		计划完成率	>=	98	%	100%	无偏差
		设备部署及时率	=	100	%	100%	无偏差
		人民调解案件受理时间	<=	3	天	3	无偏差
	成本指标						
		人均培训标准	<=	50	元/人	40	未超标准
		每个案件援助标准	>=	100	元	已按照标准进行补贴	按标准发放
		市级补助社区矫正协理员	=	1000	元	1000	按标准补助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宣传内容知晓率	>=	80	%	90%	无偏差
		参培参考人员业务水平	=	提高	是/否	得到提高	无偏差
		参训人员专业水平提高	>=	提高	是/否	得到提高	无偏差
		社区矫正对象重新犯罪率	<=	0.2	%	小于02%	无偏差
		政策知晓率	>=	90	%	1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	95	%	95%	无偏差
		使用人员满意度	>=	95	%	95%	无偏差
		基层司法所满意度	>=	95	%	95%	无偏差
		法律援助对象满意度	=	95	%	100	无偏差
其他需说明事项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 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玉溪市司法局

公开14-1表

项目名称	专职社区矫正安置帮教编外协勤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玉溪市司法局			实施单位	玉溪市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0.00	180.00	166.65	10.00	92.58	9.2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0.00	180.00	166.65		92.58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180万元专项资金下发。2023年在资金上继续给予支持和保障，为社区矫正协勤人员参与社区矫正工作创造条件、提供便利，确保项目长期持续实施。采取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发展壮大社会工作者、志愿者队伍，充分发挥社会力量参与社区矫正工作的积极作用，辅助社区矫正机构工作人员开展社区矫正工作，提高教育矫正质量，预防和减少重新犯罪，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根据玉司发〔2021〕20号关于印发《玉溪市司法局2021年上半年工作总结及下半年工作计划》的通知提出要加强社区矫正工作。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社区矫正法》，组织开展2次社区矫正执法检查活动，全面加强刑事执行工作，抓实抓好社区矫正人员安全管控，预防和减少重新违法犯罪。截至2022年9月，全市累计接收社区矫正对象18316人，累计解除16445人，现在册1871人。本项目与玉溪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玉溪市司法局主要职责内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中：指导、管理社区矫正工作、指导刑满释放人员			专职社区矫正安置帮教编外协勤人员经费项目年初预算180万元，已完成下拨。截至2023年12月31日，项目执行数166.65万元，完成率：92.58%。使用经费聘用协勤150人，用于社区矫正协勤人员的工资，持续、正常、按时发放，社区矫正工作人员增加，加强了对社区矫正对象的监管。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社区矫正对象	<=	9	个	9个县区均得到补助	20.00	20.00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社区矫正对象	<=	150	人	使用经费聘用协勤	10.00	10.00	无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助对象准确率	=	100	%	已完成	10.00	10.00	无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市级补助社区矫正对象	=	1000	元/人	已完成	10.00	10.00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改善协勤人员	=	100	%	已完成	15.00	15.00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社区矫正对象重新犯罪	<=	0.2	%	2023年重新犯罪率	15.00	15.0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增加社区人员满意度	>=	90	%	社区矫正工作人员	10.00	10.00	无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9.26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玉溪市司法局

公开14-2表

项目名称	人民调解“一案一补”经费								
主管部门	玉溪市司法局			实施单位	玉溪市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	48.84	48.81	10.00	99.94	9.9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0	48.84	48.81		99.94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3年预计补助人民调解个案补贴案件数量大于等于10820件。市委政法委、财政局、民政局、司法局等部门将对各县区兑现工作、资金配套情况进行严格督促检查，确保考核奖励经费兑现到调解人员。案件补贴每年发放两次。各人民调解委员会在每季度第三个月月底前，将调解案卷及《人民调解个案补贴申报表》报辖区司法所。司法所按照要求初审合格后，上报县(市、区)司法局审核。案件补贴经审核认定后，由县(市、区)司法行政部门分别在当年的6月底前和12月底前发放，进一步加大社会矛盾纠纷调处力度，增加基层调解人员报酬待遇，增加广大人民调解员工作积极性，妥善化解社会矛盾纠纷。为发挥维护社会稳定的“第一道防线”作用，夯实基础，筑牢司法行政根基，妥善化解社会矛盾纠纷，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市财政未拨付一案一补资金。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民调解个案补贴案件数量	>=	10820	件	4362	10.00	8.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一案一补”经费县区个数	<=	9	个	9	10.00	10.00	市财政未拨付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人民调解案件调处成功率	>=	95	%	95	10.00	10.00	市财政未拨付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助对象准确率	>=	98	%	98	10.00	10.00	市财政未拨付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人民调解案件受理时间	<=	3	天	3	10.00	10.00	市财政未拨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维护社会稳定的“第一道防线”体系建设	=	100	%	100	30.00	30.00	市财政未拨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矛盾纠纷当事人满意度	>=	90	%	90	10.00	10.00	市财政未拨付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7.99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玉溪市司法局

公开14-3表

项目名称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考务经费								
主管部门	玉溪市司法局			实施单位	玉溪市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2.00	14.57	14.57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2.00	14.57	14.57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2023年度目标：组织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2次，预计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报考人数1500人。2023年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及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中央政法工作会议精神，围绕建设一支德才兼备的高素质法治工作队伍，把握法治人才培养的正确方向，继续强化对法律职业立场、伦理和技能的考查，促进提高考试选拔的科学性和有效性，引导广大应试人员坚持正确政治方向，坚定理想信念，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拥护社会主义法治，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忠实崇尚社会主义法治，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圆满完成法律职业资格考试任务。落实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制度是为基层开展普法和依法治理创造更好条件。狠抓基层建设，激发基层活力，加强政策、制度、机制保障，从人员配备数量、待遇、经费、装备等方面，切实向普法基层一线倾斜，推动各类资源向基层下沉，使地方各级普法队伍建设得到加强，构建运行顺畅、精干高效的工作体系。</p>			<p>2023年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通过审核的报考考生共1665人，其中客观题考试报名考生1269人，主观题考试报名考生396人。玉溪市司法局组织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玉溪考区）客观题考试和主观题，共2次，分别于9月16日、10月15日组织开展完成。</p>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	2	次	2	15.00	15.00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	1500	人	1665	15.00	15.00	无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考试合格率	>=	20	%	27	10.00	10.00	无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考试完成时间	<=	2	日	2	10.00	10.00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建设德才兼备的高素质法治工作队伍	=	100	%	100	30.00	30.0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90	10.00	10.00	无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p>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p>									
<p>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p>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玉溪市司法局

公开14-4表

项目名称	2023法律援助办案专项补贴经费								
主管部门	玉溪市司法局			实施单位	玉溪市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14	8.73	10.00	54.09	5.4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14	8.73		54.09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2023年主要支出律师值班费用及律师办案补贴费用 2022年预算为70.00万元，市级按照总人口人均每年不少于0.30元、县区按照总人口每年不少于0.50元的标准，将法律援助经费列入同级财政预算，办理法律援助案件数300件以上、援助符合受援条件的对象300人以上。保障法律援助工作的正常开展，法律援助经费全部用于支付办案补贴和律师值班费用。坚持把全民普法作为全面依法治市的长期基础性工作，以持续提升公民法治素养为重点，以提高普法针对性和实效性为工作着力点，完善和落实“谁执法谁普法”等普法责任制，促进提高社会文明程度，为玉溪经济社会发展营造良好法治环境。受理法律援助申请，指派、安排人员为符合规定的公民提供法律援助；指导、协调全市法律援助工作，并推动法律援助制度的建立和发展。全市公民法治素养和社会治理法治化水平进一步提高，普法宣传教育体制机制进一步健全完善，公民对法律知识的知晓度、法治精神的认同度和法治实践的参与度明显增强，全社会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法治环境逐步形成。紧紧围绕省委省政府对玉溪经济社会发展“一极两区”的定位要求，坚持把全民普法作为全面依法治市的长期基础性工作，以使法治成为社会共识和基本准则为目标，以持续提升公民法治素养为重点，以提高普法针对性和实效性为工作着力点，完善和落实“谁执法谁普法”等普法责任制，促进提高社会文明程度，为玉溪经济社会发展营造良好法治环境。加强司法行政促进依法治市，加强困难群众法律援助工作，完善法律援助制度。</p>			<p>2023年实际完成了8.73万元，剩余通海、江川、澄江、华宁、峨山尚未完成7.41万元。未完成的县区已把办案补贴发放材料上报到当地财政局等待发放。预计2024年完成。</p>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理法律援助案	>=	300	件	已完成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援助标准执行合	=	100	%	已完成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援助经费发放及	=	100	%	已完成	20.00	18.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政策知晓率	>=	90	%	已完成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援助对象满意度	>=	95	%	已完成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3.41	优
<p>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p>									
<p>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p>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玉溪市司法局

公开表14-5

项目名称		2023年法律援助办案补贴经费							
主管部门		玉溪市司法局		实施单位	玉溪市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2	1.22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2	1.22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2023年主要支出律师值班费用及律师办案补贴费用 2022年预算为70.00万元，市级按照总人口人均每年不少于0.30元、县区按照总人口每年不少于0.50元的标准，将法律援助经费列入同级财政预算，办理法律援助案件数300件以上、援助符合受援条件的对象300人以上。保障法律援助工作的正常开展，法律援助经费全部用于支付办案补贴和律师值班费用。坚持把全民普法作为全面依法治市的长期基础性工作，以持续提升公民法治素养为重点，以提高普法针对性和实效性为工作着力点，完善和落实“谁执法谁普法”等普法责任制，促进提高社会文明程度，为玉溪经济社会发展营造良好法治环境。受理法律援助申请，指派、安排人员为符合规定的公民提供法律援助；指导、协调全市法律援助工作，并推动法律援助制度的建立和发展。全市公民法治素养和社会治理法治化水平进一步提高，普法宣传教育体制机制进一步健全完善，公民对法律知识的知晓度、法治精神的认同度和法治实践的参与度明显增强，全社会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法治环境逐步形成。紧紧围绕省委省政府对玉溪经济社会发展“一极两区”的定位要求，坚持把全民普法作为全面依法治市的长期基础性工作，以使法治成为社会共识和基本准则为目标，以持续提升公民法治素养为重点，以提高普法针对性和实效性为工作着力点，完善和落实“谁执法谁普法”等普法责任制，促进提高社会文明程度，为玉溪经济社会发展营造良好法治环境。加强司法行政促进依法治市，加强困难群众法律援助工作，完善法律援助制度。</p>			2023年已完成绩效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理法律援助案	>=	300	件	已完成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救助标准执行合	=	100	%	已完成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救助发放及时率	=	100	%	已完成	20.00	18.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政策知晓率	>=	90	%	已完成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援助对象满意度	>=	95	%	已完成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8.00	优
<p>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p>									
<p>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p>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玉溪市司法局

公开14-6表

项目名称		市司法局业务用房建设经费							
主管部门		玉溪市司法局			实施单位	玉溪市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9.00	31.87	10.00	29.24	2.9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109.00	31.87		29.24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关于政法基础设施建设相关文件精神和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加强司法行政基础设施建设，年内顺利完成项目建设任务，为司法行政部门依法履行职责提供保障。			已实际支付31.87万元，用于支付司法业务用房建设主体工程尾款。玉溪市司法局业务用房建设已于2022年12月完工，并于2023年3月搬迁入驻正常开展司法行政各项业务工作。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施工建筑面积	>=	1792.39	平方米	1792.39	15.00	15.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施工图完成率	=	100	%	100	15.00	15.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涉及变更率	<=	10	%	10	10.00	10.0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计划完工率	>=	98	%	98	10.00	10.00	已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招标代理工	=	100	%	100	30.00	30.00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人群满意度	=	100	%	100	10.00	10.00	已完成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2.92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3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玉溪市司法局

公开14-7表

项目名称		维护烟叶秩序经费							
主管部门		玉溪市司法局			实施单位	玉溪市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0.00	80.00	69.33	10.00	86.66	8.6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80.00	80.00	69.33		86.66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增强全市司法行政系统服务烤烟生产收购的主动性，更好地履行法治宣传、法律服务和法治保障工作职责，为助力乡村振兴、烟农增收，地方经济发展提供优质高效的法律服务及法治保障。			玉溪司法行政系统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开展普法强基补短板专项行动为契机，结合抗旱保民生、促春耕、保稳定工作，深入涉烟乡（街道）、村委会和烤烟移栽、收购现场，积极开展烤烟生产收购法治宣传工作，助推烟叶高质量发展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稳定增长，助力乡村振兴、烟农增收，地方经济发展提供优质高效的法律服务及法治保障。2023年，出动宣传人员3719余人，解答法律咨询3743人次，共排查出涉烟矛盾纠纷15件，调处15件，成功率100%。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维护烟叶宣	=	9	个	9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维护烟叶宣	>=	9	次	12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宣传覆盖率	=	90	%	95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提供优质高	=	100	%	100	25.00	2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宣传对象满意度	>=	90	%	100	15.00	15.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8.67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玉溪市司法局

公开14-8表

项目名称	司法业务用房搬迁经费								
主管部门	玉溪市司法局			实施单位	玉溪市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00	15.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00	15.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3年市司法局业务用房建设完成，单位入驻后，有利于减轻市级财政业务用房租金压力，将每年减少租金和物业费支出144.34万元。能较好地解决玉溪市司法局用房的现状，改善工作环境及条件，更好地履行司法行政职能。搬迁入驻玉溪市司法局业务用房是自身发展的必然要求，是玉溪市经济社会发展的客观需要，对维护玉溪市社会稳定，经济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			已完成司法业务用房搬迁所需的厨房用品、厨房设备及机房迁移等工作所需的支出15.00万元。执行率100%。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厨房用品的	>=	50	件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厨房设备	>=	15	件	100%	15.00	1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厨房设备验收合格	=	100	%	100%	15.00	15.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改善司法行政履	=	改善	%	得到改善	15.00	15.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设备使用年限	>=	2028年7月前可以	年月	可以使用	15.00	14.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人员满意度	>=	90	%	95%	10.00	9.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8.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玉溪市司法局

公开14-9表

项目名称	仲裁法律服务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玉溪市司法局			实施单位	玉溪市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	5.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	5.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3年全面贯彻落实《玉溪市完善仲裁制度提高仲裁公信力实施方案》着力发挥仲裁在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中的独特作用，计划支出5万元，通过开展仲裁法律制度宣传推广活动、玉溪仲裁委员会文化建设宣传、赴西南片区考察学习；主动适应各类市场主体对仲裁服务的新需求，拓展仲裁工作基础领域和范围，不断提升仲裁案件办理质效，为优化我市营商环境提供优质高效仲裁法律服务。改进宣传推广仲裁法律制度、提升玉溪仲裁委员会良好形象、提高仲裁案件办理质效等方面工作，进一步发挥仲裁优势服务大局的优势作用。			打造玉溪仲裁委仲裁文化宣传墙，进一步做好仲裁法律宣传；7月初组织秘书处及部分仲裁员赴贵阳、绵阳、成都、昆明等仲裁委员会考察，学习西南片区先进仲裁工作经验；制作仲裁规则、仲裁宣传册，开展仲裁法律制度宣传推广活动。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仲裁法律制	>=	3	次	3次	15.00	1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玉溪仲裁委	>=	1	次	1次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赴西南片区考察	>=	3	个	3个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宣传内容知晓率	>=	90	%	>=90%	15.00	1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提高仲裁案	=	100	%	100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升履职能力	=	提升	%	提升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	80	%	>=8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玉溪市司法局

公开14-10表

项目名称		2023年遗属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玉溪市司法局			实施单位	玉溪市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9	1.09	1.09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9	1.09	1.09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本部门人员、公用经费保障，按规定落实干部职工各项待遇，支持部门正常履职。			已全额完成遗属补助经费的发放。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资福利发放行=		53	人	53	20.00	20.00	无偏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资福利发放事=		0	人	0	10.00	10.00	无偏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数 =		1	人	1	20.00	20.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部门运转 =		正常运转		正常运转	30.00	30.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单位人员满意度>=		90	%	98	5.00	5.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	100	5.00	5.00	无偏差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